

平远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平农农字〔2022〕24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梅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的通知

差干镇、仁居镇、八尺镇、上举镇、泗水镇、长田镇、石正镇、大柘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2 年梅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（平财农字〔2022〕56 号）文件精神，县财政局下达给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梅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240 万元。经县委议农会研究及请示县领导同意，决定此项资金作如下分配：差干镇 20 万元，仁居镇 50 万元，八尺镇 30 万元，上举镇 20 万元，泗水镇 20 万元，长田镇 60 万元，石正镇 20 万元，大柘镇 20 万元。现将专项资金下达给你单位，请围绕“全县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巩固拓展；全县人居环境整治成果进一步巩固；全县产业发展成果进一步巩固”的要求，尽快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尽快立项并启动实施。

本资金收入列 2022 年度“1100313 农林水”，请按照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文件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加快支出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效益。项目启动后可按程序申请拨项目款，项目完成经财审后可申请结算拨款。同时，项目完成后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和项目验收。

附件：平远县 2022 年梅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项目表



抄送：琼宏、平梅同志，县财政局，县审计局

平远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15 日印发

平远县2022年梅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
市级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项目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镇	分配资金	项目名称	使用资金	实施地点
1	差干镇	20	差干镇“一镇两村”人居环境整治提质提升工程	20	差干镇圩镇、加丰村、湖洋村
2	仁居镇	50	创建卫生城镇清洁项目	4.93	仁居镇圩镇
			平远县仁居镇G358沿线绿化提升项目	8.93	仁居镇G358沿线
			平远县仁居镇井下村吴屋陂头建设工程	4.1	仁居镇井下村
			仁居镇红军路维护工程	9.2	仁居镇仁居村
			仁居镇围挡及宣传工程	5.7	仁居镇井下村
			仁居镇圩镇周边种植花草项目	10	仁居镇圩镇
			仁居镇五福村官屋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	8	仁居镇五福村
3	八尺镇	30	八尺镇樟田村路背村小组人居环境提升工程	132.14	八尺镇樟田村
			调查八尺镇和梅州城区“八尺米酒”产业分布信息并制作“产业分布图”项目	4.00	八尺镇乡村产业社区
			平远县八尺镇乡村产业社区规划文本编制项目	4.00	八尺镇乡村产业社区
4	上举镇	20	符坑村沙禾坪大石禾坪文体广场建设	40	上举镇符坑村
5	泗水镇	20	平远县泗水镇泗水学校足球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	91.12	泗水镇泗水村

6	长田镇	60	长田村至长安村河堤路环境整治（植树、花池砌结、上下河堤便道建设等	40	长田镇长田村、长安村
			乡村振兴宣传小品	11.8	长田镇长田村、长安村
			圩镇及周边人居环境整治（保洁、花池砌结、道路维修等）	8.5	长田镇圩镇及周边
7	石正镇	20	石正镇潭头村岗子上村民文化活动中心工程	30	石正镇潭头村
8	大柘镇	20	大柘镇西河村上河背至狮山排广场 村道周边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	29.9	大柘镇西河村
汇总		240			